

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分公司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设立分公司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，拟在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豫兴路办事处前程路鲲鹏软件小镇1号商办楼102-3室设立分公司，分公司名称为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，最终信息以工商行政机关审核登记为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该事项为设立分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年8月24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》的议案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为董事会审议范围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分公司的设立尚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。

(六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二、 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分公司名称：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
- 2、经营场所：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豫兴路办事处前程路鲲鹏软件小镇1号商办楼102-3室
- 3、负责人：王超
- 4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通信设备销售；电子测量仪器销售；网络设备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三、 设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设立分公司的目的

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提高管理效率，提升公司综合实力，公司决定设立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。

(二) 本次设立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设立分公司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及经营需要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。

(三) 本次设立分公司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设立分公司有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8日